



华裕股份

NEEQ: 874575

华裕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uayu Electrical Appliance Group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4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万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爱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苏爱芬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孙煜婷
电话	0574-63302707
传真	0574-63302707
电子邮箱	Huayu@huayugroup.com
公司网址	https://www.huayugroup.com
联系地址	浙江省慈溪市周巷镇环城北路 168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26,384,367.31	1,033,519,601.33	47.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9,502,433.96	345,266,771.45	38.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6	2.14	33.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34%	66.4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8.59%	66.59%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64,028,547.66	1,015,908,205.76	53.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81,357.26	78,052,380.05	42.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0,410,250.87	85,261,4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16,398.48	125,328,090.12	34.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7.08%	25.4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6.86%	27.8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48	41.6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66,666	1.23%	0	2,066,666	1.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5,313,334	98.77%	0	165,313,334	98.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1,180,000	96.30%	0	161,180,000	96.3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67,380,000	-	0	167,3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宁波楷石	83,813,600	0	83,813,600	50.07%	83,813,600	0	0	0
2	徐佳盛	45,130,400	0	45,130,400	26.96%	45,130,400	0	0	0
3	徐万群	32,236,000	0	32,236,000	19.25%	32,236,000	0	0	0
4	佳裕合伙	3,150,000	0	3,150,000	1.88%	2,100,000	1,050,000	0	0
5	华裕合伙	3,050,000	0	3,050,000	1.82%	2,033,334	1,016,666	0	0
合计		167,380,000	0	167,380,000	100%	165,313,334	2,066,66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万群、徐佳盛、徐志绒、孙煜婷四人，徐万群与徐志绒是夫妻关系，徐

佳盛为徐万群与徐志绒之子，徐佳盛与孙煜婷是夫妻关系。

（2）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佳盛、徐万群与徐志绒系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楷石的股东，其中徐万群担任宁波楷石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有其 35.00%的股权；徐志绒担任宁波楷石的监事，并持有其 10.00%的股权；徐佳盛持有宁波楷石 55.00%的股权。

（3）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佳盛系公司股东佳裕合伙、华裕合伙的合伙人，徐佳盛担任佳裕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3.17%的财产份额；徐佳盛担任华裕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98.36%的财产份额。

（4）公司实际控制人孙煜婷系公司股东佳裕合伙的合伙人，持有其 23.81%的财产份额。

（5）徐敏敏系公司股东佳裕合伙的合伙人，持有其 23.81%的财产份额。徐敏敏系徐万群与徐志绒之女。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